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語文中心

四技「第二外語課程」相關規定及辦理流程

一、四技日間部選課相關規定

1. 開課前一學期實施之修課語種意向調查僅做為開課班數之參考依據，實際選課請於學校規定之線上加選期間進行。
2. 「第二外語(一)」：考量各系所上課班級人數，請務必依照語文中心安排之各系所第二外語時段進行選課，每人以選擇1種語言為原則，以免影響他人權益。
3. 「第二外語(二)」：將直接從「第二外語(一)」班級名單直接匯入。
4. 若「第二外語(一)」因特殊且經核可的原因，選擇非原系所課程時段，是自行選擇其他系所課程時段，導致「第二外語(二)」與其他課程衝堂，則以其他必修課程為優先，須回原第二外語課程時段班級上課，**但原班級時段課程若已額滿，則不開放加選，請選擇其他時段尚有名額之課程，找不到課程可上課者，可考慮大四第二學期再修課。**
*** 提醒：二年級課程安排通常很滿，可以上其他時段課程機率微乎其微，且人工加退選如有重修/復學生同時申請，將以重修/復學生為優先。**
5. 上、下學期須修相同語言課程，始承認學分，如：上學期修法語，下學期就必須修法語。

二、抵修

1. 條件：四技生於第二外語開課前通過外語檢定測驗且成績符合標準者，或曾獲該第二外語語系國家完成之文憑或學位者得辦理抵修，且僅限於本校開課之第二外語語種(韓語/日語/西班牙語/法語)始得申請抵修。
2. 辦理期間：四技部二年級學生**第二外語首次開課之該學期開學日起至第二學期開學後一週內完成申請**，且辦理以一次為限，逾期恕不受理。
3. 辦理方式：
 - (1) 下載並填寫「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抵修通識第二外語學分申請表」，貼上檢定成績單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 (2) 於辦理期間內攜帶「申請表」、「成績單/證明文件正本」、「成績單/證明文件影本」至語文中心 H102 辦公室進行審查。
 - (3) 審查通過後，語文中心將統整名單至教務處進行抵修。
4. 相關文件下載：
 - 語文中心網頁/下載專區/中心法規/「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四技學生通識第二外語抵修要點」、「各外語檢定通過標準」。
 - 語文中心網頁/下載專區/表單下載/「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抵修通識第二外語學分申請表」。

三、重補修

1. 未通過的課程，重補修亦須修習同語言課程。
2. 為維護教學品質，**已額滿的課程，以不增收為原則**，請找尚有名額之課程進行重補修。
3. 辦理期間：人工加退選期間。
4. 辦理方式-人工加選：
 - (1) 下載「選課申請表」：
 - 日間部：至教務處網頁/註冊課務組/表格下載/課務/「日間部選課申請單」；
 - 進修部：至教務處網頁/進修教務組/表格下載/「選課申請表(含重補修、延修、跨系、跨部等)」
 - (2) 填寫基本資料、不及格科目等資料後，至 H102 語文中心助理確認班級人數並填寫開課班級序號；
 - (3) 簽章流程：任課老師→語文中心主任→通識中心主任→教務處。
5. 請注意：
 - (1) 受理時間：加退選期間之 8:00-17:00 間，中午 12:00~12:30 為休息時間恕不受理。
 - (2) 上述**所有程序**需於加退選期間最後日的 16:00 之前完成，才算完成申請作業。

四、更多 Q&A 請參閱：語文中心網頁/下載專區/表單下載/「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語文中心課程常見問題 Q&A」。